股票代碼：2643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103年上半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4號4樓

電話：(02)8792-9897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4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4	三～十六
(五) 關係人交易	24～26	十七
(六) 質抵押之資產	26	十八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27	十九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二十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二一
(十) 其　　他	28	二四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30～31，33	二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30，32～33	二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28，30，34～35	二二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8	二三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29	二五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36～46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已另行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永富

會計師　黃海悅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31587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8　月　28　日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數位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3年6月30日 金額	%	102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	$ 42,367	8	$ 44,101	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	3,236	1	3,490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四）	45,552	9	41,915	9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十七）	15,100	3	12,255	3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七）	652	-	1,075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十七）	1,501	-	1,13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8,408	21	103,972	22
	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五）	295,949	57	252,221	5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六）	3,000	1	3,000	1
14XX	投資合計	298,949	58	255,221	54
	固定資產（附註二、七及十八）				
1501	土地	73,310	14	73,310	15
1521	房屋及建築	28,226	6	28,226	6
1551	運輸設備	-	-	2,660	1
1561	辦公設備	2,055	-	1,290	-
15X1	成本合計	103,591	20	105,486	22
15X9	減：累計折舊	(6,839)	(2)	(8,110)	(2)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96,752	18	97,376	20
	無形資產（附註二）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401	-	1,794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一）	8,405	2	11,889	3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9,806	2	13,683	3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3,141	1	3,111	1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十八）	655	-	66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796	1	3,771	1
1XXX	資產總計	$ 517,711	100	$ 474,023	10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3年6月30日 金額	%	102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八）	$ 17,000	3	$ 17,000	4
2140	應付帳款	10,222	2	9,647	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	20,494	4	15,612	3
2160	應付所得稅	3,162	-	5,539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	8,580	2	8,560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1,981	2	673	-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九）	8,363	2	8,176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786	-	9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0,588	15	66,107	14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九）	31,270	6	39,633	9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一）	11,880	2	14,391	3
2820	存入保證金	120	-	120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三）	28,520	6	24,526	5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0,520	8	39,037	8
2XXX	負債合計	152,378	29	144,777	31
	股東權益（附註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216,020	42	216,020	4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784	3	12,017	3
3351	未分配盈餘	134,637	26	99,902	2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49,421	29	111,919	2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8)	-	1,307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65,333	71	329,246	6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17,711	100	$ 474,02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七）	$ 158,993	100	$ 154,153	100
4190	折　　讓	(1)	-	(7)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58,992	100	154,14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及十七)	130,771	82	135,622	88
5910	營業毛利	28,221	18	18,524	12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1,741	1	2,424	1
6200	管理費用	17,359	11	16,560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100	12	18,984	12
6900	營業淨利（損）	9,121	6	(460)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9	-	25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五)	12,732	8	856	1
7480	其他收入（附註十七）	1,324	1	3,342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4,085	9	4,223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37	1	741	1
7660	其他損失	56	-	85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93	1	826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2,513	14	$ 2,937	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三）	3,236	2	4,293	3
9600	本期淨利（損）	$ 19,277	12	($ 1,356)	(1)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十五）	$ 1.04	$ 0.89	$ 0.14	($ 0.0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十五）	$ 1.04	$ 0.89	$ 0.14	($ 0.0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6,020	$ -	$ 12,017	$ 128,928	$ 633	$ 357,598
102 年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67	(2,767)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10,801)	-	(10,801)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19,277	-	19,277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741)	(741)
103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16,020	$ -	$ 14,784	$ 134,637	($ 108)	$ 365,333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2,500	$ 43,520	$ 6,337	$ 106,938	($ 7,134)	$ 322,161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520	(43,520)	-	-	-	-
101 年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680	(5,680)	-	-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損	-	-	-	(1,356)	-	(1,356)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8,441	8,441
102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16,020	$ -	$ 12,017	$ 99,902	$ 1,307	$ 329,24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19,277	($ 1,35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584	598
攤銷費用	353	35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2,732)	(85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2	(1,24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31)	(321)
應收帳款淨額	9,968	8,05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674)	12,755
其他應收款	970	652
其他流動資產	242	673
應付帳款	(2,070)	(2,98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55	(592)
應付所得稅	(1,644)	2,177
應付費用	(3,926)	(1,588)
其他應付款項	72	46
其他流動負債	355	(1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02	5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773	16,6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765)	(97)
無形資產增加	-	(154)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5)	(254)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減少	($ 4,111)	($ 4,01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11)	(4,01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897	12,4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470	31,6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367	$ 44,10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666	$ 75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808	$ 3,36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宣告尚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10,801	$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73 年 2 月 13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原名為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2 月 21 日更名為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9 月 13 日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公開發行。主要營業項目為航空貨運承攬、海運承攬運送及進出口報關業務。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84 人及 8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

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於應收款項減損、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攤銷、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款項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

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六)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八)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50 年；運輸設備，5 年；辦公設備，3 年至 8 年。

(九)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電腦軟體成本依 1 至 5 年平均攤銷。

(十)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一)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或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二) 收入之認列

貨運承攬服務收入之認列時點係於勞務提供完成後，且價款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益。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40	$ 13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0,351	34,454
銀行定期存款	11,976	9,508
	$ 42,367	$ 44,101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3,236	$ 3,490
應收帳款	$ 45,820	$ 42,074
減：備抵呆帳	(268)	(159)
	$ 45,552	$ 41,915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股權%	帳面金額	股權%
Soonest Express, Inc.（捷迅美國）	$ 144,917	100%	$ 123,961	100%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捷迅香港）	151,032	100%	128,260	100%
	$ 295,949		$ 252,221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捷迅美國	$ 11,772	$ 7,851
捷迅香港	960	(6,995)
	$ 12,732	$ 856

(一) 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二) 截至103年6月30日止，轉投資相關資訊及對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二之附表。

(三) 本公司與上述子公司已另行編製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財務報表。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3,000	$ 3,000

(一)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二) 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二之附表。

七、固定資產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73,310	$ 28,226	$ 2,170	$ 1,290	$ 104,996
本期增加	-	-	-	765	765
本期處分	-	-	(2,170)	-	(2,170)
期末餘額	73,310	28,226	-	2,055	103,591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5,776	2,050	599	8,425
折舊費用	-	277	120	187	584
本期處分	-	-	(2,170)	-	(2,170)
期末餘額	-	6,053	-	786	6,839
期末淨額	$ 73,310	$ 22,173	$ -	$ 1,269	$ 96,752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73,310	$ 28,226	$ 2,660	$ 1,339	$ 105,535
本期增加	-	-	-	97	97
本期處分	-	-	-	(146)	(146)
期末餘額	73,310	28,226	2,660	1,290	105,486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5,222	1,970	466	7,658
折舊費用	-	277	188	133	598
本期處分	-	-	-	(146)	(146)
期末餘額	-	5,499	2,158	453	8,110
期末淨額	$ 73,310	$ 22,727	$ 502	$ 837	$ 97,376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上述固定資產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八。

八、短期借款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 17,000	$ 17,000
利率區間	2.12%	2.12%

103年及102年6月30日之短期融資及保證額度合計分別為90,000仟元及70,000仟元；其中已使用之額度（包含短期融資及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而使用之額度）分別為31,500仟元及32,800仟元。

九、長期借款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兆豐銀行		
中長期購屋貸款，108年6月到期，每月平均攤還	$ 14,115	$ 16,746
中長期營運週轉金貸款，107年10月到期，每月平均攤還	25,518	31,063
	39,633	47,809
減：1年內到期部分	(8,363)	(8,176)
	$ 31,270	$ 39,633
利率區間	2.25%-2.33%	2.25%-2.33%

本公司提供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十八。

十、應付費用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薪資及獎金	$ 3,761	$ 3,804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277	720
其　　他	3,542	4,036
	$ 8,580	$ 8,560

十一、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85仟元及1,136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依精算結果認列確定給付辦法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02 仟元及 684 仟元。

十二、股東權益

股　　本

102 年初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3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172,500 仟元，於 102 年 2 月間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43,520 仟元，發行新股 4,352 仟股。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3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皆為 216,020 仟元，均係普通股。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公開發行公司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公司於補辦公開發行前經 102 年 2 月 21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以資本公積辦理轉增資 43,520 仟元。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已往虧損後，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提列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7.5%、員工紅利不高於 5%且不得為零，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公司法所規定從屬公司之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分配除依前項規定辦理外，股東紅利發放比率以不低於當年盈餘扣除上述項目後 10%盈餘分配股息及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 1.25 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實際分派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434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0 仟元。前述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紅利係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之金額）之 2.5%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為虧損，故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情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7 日及 102 年 5 月 31 日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767	$ 5,680	$ -	$ -
現金股利	10,801	-	0.5	-

102年度盈餘分配案之分配基準日為103年7月14日；另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102及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之情形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623	$ -	$ 511	$ -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623	-	511	-
	$ -	$ -	$ -	$ -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27	$ 49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001)	(1,323)
暫時性差異	(72)	1,24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410	5,112
當期所得稅	3,164	5,53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72	(1,24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5
	$ 3,236	$ 4,29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退休金費用未提撥數	$ 590	$ 425
其　他	10	(4)
	$ 600	$ 421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資公司之投資收益	($ 28,520)	($ 24,52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1 年度。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34,637	$ 99,902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4,013 仟元及 8,293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0.87%及 4.87%。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669	$ 10,891	$ 21,560	$ 11,130	$ 10,323	$ 21,453
退休金	1,045	742	1,787	1,067	753	1,820
員工保險費	1,148	869	2,017	1,153	974	2,127
其他用人費用	572	631	1,203	558	635	1,193
	$ 13,434	$ 13,133	$ 26,567	$ 13,908	$ 12,685	$ 26,593
折舊費用	$ 34	$ 550	$ 584	$ 22	$ 576	$ 598
攤銷費用	$ -	$ 353	$ 353	$ -	$ 359	$ 359

十五、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新台幣元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利（損）	$ 1.04	$ 0.89	$ 0.14	($ 0.06)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利（損）	$ 1.04	$ 0.89	$ 0.14	($ 0.06)

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仟股）	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	$ 22,513	$ 19,277	21,602	$ 1.04	$ 0.8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2,513	$ 19,277	21,665	1.04	0.89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虧）	$ 2,937	($ 1,356)	21,602	$ 0.14	($ 0.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6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虧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937	($ 1,356)	21,628	0.14	(0.06)

本公司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

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並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110,699	$110,699	$106,598	$106,59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	3,000	-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68,397	68,397	51,612	51,612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9,633	39,633	47,809	47,809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與短期借款。存出及存入保證金與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資產－其他）係預估未來收付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故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負　債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 -	$ 39,633	$ 47,809

(四) 本公司103年及102年6月30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部分其他資產－其他）分別為29,924仟元及30,602仟元，金融負債（短期借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分別為56,633仟元及64,809仟元。

(五) 本公司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29仟元及25仟元，利息費用分別為637仟元及741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係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外幣金融資產及外幣金融負債將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市場風險。有關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四。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各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約與其帳面價值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預期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該投資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566仟元。

(七)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使股東報酬最大化。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oonest Express, Inc.（捷迅美國）	本公司之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捷迅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捷迅中國）	捷迅香港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捷迅新加坡）	捷迅香港之子公司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捷迅深圳）	捷迅香港之子公司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捷迅東莞）	捷迅香港之子公司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GLOBAL)	捷迅香港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捷迅檳城）	捷迅新加坡之子公司
寧波捷迅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寧波捷迅）	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貨運承攬服務收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關係人名稱	金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金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捷迅香港	$ 11,980	8	$ 8,392	6
捷迅美國	9,646	6	5,075	3
捷迅中國	8,920	6	13,527	9
捷迅新加坡	2,074	1	1,632	1
其他	47	-	57	-
	$ 32,667	21	$ 28,683	19

本公司對關係人業務承攬收入之條件與非關係人之條件相當。

2. 貨運承攬服務成本

關係人名稱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佔銷貨成本淨額%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佔銷貨成本淨額%
捷迅中國	$ 23,419	18	$ 18,100	14
捷迅香港	18,406	14	24,264	18
捷迅美國	6,353	5	1,047	1
捷迅新加坡	1,160	1	675	-
其他	-	-	60	-
	$ 49,338	38	$ 44,146	33

本公司對關係人業務承攬成本之條件與其他代理人之條件相當。

3. 營業外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捷迅香港	$ 1,168	$ 1,147

上述收入係提供關係人財務及業務等管理服務收入。

4. 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情形

關係人名稱	103年6月30日 金額	佔各科目餘額%	102年6月30日 金額	佔各科目餘額%
應收帳款淨額				
捷迅美國	$ 5,303	35	$ 1,060	9
捷迅新加坡	4,147	28	872	7
捷迅香港	3,201	21	1,986	16
捷迅中國	2,392	16	8,279	68
其他	57	-	58	-
	$ 15,100	100	$ 12,255	100
其他應收款				
捷迅香港	$ 218	33	$ 216	20
捷迅中國	30	5	530	50
其他	33	5	73	6
	$ 281	43	$ 819	76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103年6月30日 金額	佔各科目餘額%	102年6月30日 金額	佔各科目餘額%
預付貨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	$ 33	2	$ -	-
應付帳款				
捷迅中國	$ 9,118	44	$ 10,648	68
捷迅香港	5,239	26	4,495	29
捷迅美國	4,487	22	107	1
捷迅新加坡	1,650	8	301	2
其他	-	-	61	-
	$ 20,494	100	$ 15,612	100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獎金、特支費及紅利	$ 2,827	$ 2,085

十八、質抵押之資產

	擔保標的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資產－其他）	保稅卡車及航港局之保證金	$ 651	$ 651
固定資產－土地	長期借款擔保	73,310	73,310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	22,173	22,727
		$ 96,134	$ 96,688

十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10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截至103年6月30日止開立本票、保證票據及保證函作為從事貨運承攬業務履約之保證金額為15,650仟元，其中14,500仟元已委由銀行提供履約之保證。

(二) 本公司基於營運需要簽訂辦公室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未來年度應付租金明細如下：

期間	金額
103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908
104 年度	1,272
105 年度	715
106 年度	544
107 年度及以後	1,029
	$ 4,468

二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二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二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子公司捷迅香港於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從事匯率連結衍生性商品交易，本金為人民幣 5,000 仟元，報酬率為 0.15%~5%，係連結美元與人民幣匯率之商品，於 103 年 6 月 30 日該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為 36 仟元，將於 103 年 9 月到期。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一。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三、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報表。

二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6月30日			102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38	29.865	$ 16,082	$ 281	30.000	$ 8,430
人民幣	548	4.811	2,635	275	4.888	1,343
港幣	668	3.853	2,573	346	3.867	1,336
新幣	79	23.930	1,890	16	23.760	38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4,852	29.865	144,917	4,132	30.000	123,961
港幣	39,199	3.853	151,032	33,168	3.867	128,26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43	29.865	10,234	323	30.000	9,691
人民幣	853	4.811	4,104	251	4.888	1,226
港幣	874	3.853	3,369	828	3.867	3,202
新幣	47	23.930	1,123	10	23.760	230
歐元	4	40.780	164	2	39.510	84
日幣	75	0.2946	22	47	0.3036	14

二五、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3 月 4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05615 號函令之規定，已於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以及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 4）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 4）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 4）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 2）											
0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1	$ 73,067	$ 4,000	$ 2,000	$ 1,017	$ -	0.55	$ 182,667	Y	N	Y	
1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2	90,619 (HKD 23,519)	11,675 (HKD 3,000)	11,559 (HKD 3,000)	1,927 (HKD 500)	-	7.65	90,619 (HKD 23,519)	N	N	N	
1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2	90,619 (HKD 23,519)	51,501 (SGD 2,150)	51,450 (SGD 2,150)	36,410 (SGD 1,522)	-	34.07	90,619 (HKD 23,519)	N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說明如下：

1.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註 3：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係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5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2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10%。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對單一企業從事背書保證者，除受前項規範外，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係依據捷迅（香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及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捷迅（香港）有限公司淨值之 60%為限。

註 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 1）	
本公司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 3,000	0.12%	$ -	

註 1：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故不列示其公平市價。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貨運承攬服務成本	$ 66,348	17%	月結30天	$ -	-	($ 26,959)	(39%)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母公司相同	貨運承攬服務收入	(66,348)	(13%)	月結30天	-	-	26,959	13%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美國	全球物流服務	$ 15,047	$ 15,047	200,000	100%	$ 144,917	$ 11,772	$ 11,772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	109,009	109,009	1,000,000	100%	151,032	960	960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上海市	〃	HKD 7,755	HKD 7,755	註	100%	39,512	4,006	4,006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	陸運運輸	HKD 8,000	HKD 8,000	〃	100%	25,354	254	254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倉儲	HKD 2,000	HKD 2,000	〃	100%	4,024	32	32	
〃	Soonest Global Logistic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全球物流服務	HKD 115	HKD 115	〃	100%	-	-	-	
〃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新加坡	〃	HKD 2,660	HKD 2,660	500,000	100%	(6,001)	(2,224)	(2,224)	
〃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陸運運輸	HKD 0.01	HKD 0.01	10	100%	2,686	633	633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檳城	全球物流服務	SGD 40	SGD 40	100,000	100%	(633)	278	278	

註：係有限公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全球物流服務	USD 1,267	透過捷迅香港間接投資	$ 36,794 (USD 1,267)	$ -	$ -	$ 36,794 (USD 1,267)	$ 4,006 (RMB 817)	100%	$ 4,006 (RMB 817)	$ 39,512 (RMB 8,213)	$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陸運運輸	HKD 8,000	〃	29,976 (HKD 8,000)	-	-	29,976 (HKD 8,000)	254 (RMB 52)	100%	254 (RMB 52)	25,354 (RMB 5,270)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倉儲	HKD 2,000	〃	7,494 (HKD 2,000)	-	-	7,494 (HKD 2,000)	32 (RMB 6)	100%	32 (RMB 6)	4,024 (RMB 83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4,264 (USD1,267 及 HKD10,000)	$74,264 (USD1,267 及 HKD10,000)	$219,200

註 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貨運承攬服務收入	($ 8,920)	(6%)	與非關係人相同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2,392	4%	$ -	
〃	貨運承攬服務成本	23,419	18%	與非關係人相同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9,118)	(30%)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40
支票存款		13,054
活期存款		12,361
外幣存款	包括美金 165 仟元及人民幣 3 仟元	4,936
定期存款		11,976
合　　計		$ 42,367

註：外幣匯率美金 1 元兌換新台幣 29.865 元，人民幣 1 元兌換新台幣 4.811 元。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應收票據		
A 客戶	貨運承攬服務收入	$ 577
B 客戶	〃	495
其他（註）	〃	2,164
		$ 3,236
應收帳款		
C 客戶	貨運承攬服務收入	$ 6,989
D 客戶	〃	4,457
E 客戶	〃	3,915
F 客戶	〃	3,455
其他（註）	〃	27,004
		45,820
減：備抵呆帳		(268)
		$ 45,552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不予單獨列示。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仟股

被投資公司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		本期減少（註）		投資收益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股票													
Soonest Express, Inc.	200	$133,003	-	$ 142	-	$ -	$ 11,772	200	100%	$144,917	$724.59	$144,917	無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1,000	150,955	-	-	-	883	960	1,000	100%	151,032	151.03	151,032	無
		$283,958		$ 142		$ 883	$ 12,732			$295,949			

註：本期變動係匯率變動換算調整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仟股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票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300	$ 3,000	-	$ -	-	$ -	300	$ 3,000	無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存出保證金	主要係業務合作之保證金等	$ 3,141
受限制銀行存款	保稅卡車及航港局之保證金	651
其他遞延費用		4
		$ 3,796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金　　額	融資額度(註)	抵押或擔保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3.06~103.12	2.12%	$ 17,000	$ 90,000	無

註：係包含保證額度，其中已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而使用之額度為 14,500 仟元。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應付帳款		
三和報關有限公司	貨運承攬服務成本	$ 2,345
聯締國際有限公司	〃	817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	567
榮儲股份有限公司	〃	679
其他（註）	〃	5,814
		$ 10,222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不予單獨列示。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摘要	金額	契約期間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兆豐銀行	中長期購屋貸款	$ 14,115	93.06~108.06	2.33%	土地、房屋及建築
兆豐銀行	中長期營運週轉金貸款	25,518	100.10~107.10	2.25%	土地、房屋及建築
		39,633			
	減：1 年內到期部分	(8,363)			
		$ 31,270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空運承攬服務收入	$107,060
海運承攬服務收入	37,397
其他服務收入	14,536
折　　讓	(1)
合　　計	$158,992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空運承攬服務成本	$ 88,624
海運承攬服務成本	28,741
其他服務成本	13,406
合　　計	$130,771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薪資費用及退休金	$ 1,549	$ 10,084
保險費	133	876
勞務費	-	1,759
其他（註）	59	4,640
	$ 1,741	$ 17,359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不予單獨列示。